37133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体育史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90716 版面 二版

勤於比賽、勇於檢討 成績不遜全國紀錄

華北運動會 我體育發展的瑰寶



記者 蘇嘉祥／特稿

●華北運動會從民國2年（1913）到民國23年日本侵華前，一共舉行18屆，這段時間神州華夏也舉辦過更大規模的全國運動會及遠東運動會；但是由很多方面講來，開風氣之先，勤於比賽、勇於檢討，不斷更新突破的華北運動會，是我國體育發展的瑰寶，在我國運動會發展史上有其特殊的地位。

受到華北運動會波瀾壯闊影響，華中、華南也在20年代、30年代開辦，但是規模及品質都不及華北運動會；即使在一甲子之後來看華北運動會成績，亦不多讓現在的全國紀錄。

其中尤以「20年代飛毛腿」劉長春的3項短跑紀錄更屬難能可貴，來自東北的劉長春是我炎黃子孫第1位參加奧運的選手，他在民國21年隻身遠征柏林奧運。

在當時沒有塑膠跑道，沒有優異起跑架、釘鞋的情況下，他的手按計時百米10秒8、兩百22秒4（見附表）成績相當耀眼。

當時的10項還包括三級跳遠，卻沒有標槍，但是體格壯碩擅長三鐵的劉仁秀卻有五千一百多分比起現在使用一流設備的選手毫不遜色。

中國人在清帝退位之前女性毫無地位，但是華北運動會在洋教士安排下，中國女青年在運動場上很早就獲得解放，第2屆華北運動會增設五大球類時，就是男女項目一起來，當時京津地區已有女籃、女排項目（見圖），比起阿拉伯地區到現在還不允許女人打球，中國女性在這方面是福氣多了。

由於比賽的單位越來越多，原先以學校參加的方法改為以省市區為參加單位，當時連偏遠的寧夏、新疆、遼寧、黑龍江、察哈爾省、哈爾濱區、威海衛區都派隊參加。

第7屆比賽前很多裁判、教練都由外國人擔任，但是到了1923年第10屆比賽時，所有籌備、競賽工作甚至裁判全都由中國人擔任。

更值得一提的是1916年以前大會所有規則及裁判所用術語都是英文，第5屆起開始使用中文譯本規則，最初使用的是籃球規則，當時籃球比賽時裁判也逐漸使用中國話，對現代運動會的本土化，華北運動會開全國風氣之先。

1919年以前的運動會器材除了跳高架、竹竿、跳欄、起跳板外，其他器械、球類幾乎都是舶來品，昂貴而且取得不易，第8屆華北運動會起，保定布雲工廠製造的鐵餅、鉛球、標槍，天津利生、春合工廠作的籃、足、排球都陸續供應。

除了網球、棒球外，當時用的器材已完全由國人自給自足，這又是華北運動會創造出來的另一項成就。



←民國2年的第2屆華北運動會，女籃比賽的跳球。取材／體育史料

華北運動會最佳紀錄1913-1934（蘇嘉祥／輯）

項目	姓名	成績	備註
100公尺	劉長春	10″8	我國首位奧運代表
200公尺	劉長春	22″4	我國首位奧運代表
400公尺	劉長春	52″4	我國首位奧運代表
800公尺	李世銘	2′06″4	
1500公尺	張寶祥	4′21″2	
1萬公尺	張 澈	34′1″	
110高欄	金 岩	16″6	
200低欄	趙恩桂	26″4	
400中欄	譚福禎	59″	
400接力	北 京	46″7	
800接力	北 京	1′32″2	
1600接力	北 京	3′41″	
跳高	吳必顯	1.83M	全美華體總會長
撐竿跳高	劉喜文	3.65M	
跳遠	潘作新	6.74M	
三級跳遠	司徒光	13.94M	
16磅鉛球	劉仁秀	12.24M	
鐵餅	周連增	36.50M	
標槍	彭永馨	50.27M	
5項	陳盛魁	2195分	
10項	劉仁秀	5169分	